

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项目概况

为满足教学需要，采购显示器192台。

3.2 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4,4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4,4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 位	所属行 业	是否核心 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 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 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 产品
1	显示器	192. 00	134,400.00	台	工业	是	否	是	是

3.3 技术参数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显示器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LCD 面板类型: TFT-LCD;
	2	背光类型: W-LED系统;
	3	面板尺寸: ≥ 19.5 英寸;
	4	宽高比: 16:9或16:10;
	5	显示屏涂层: 防眩, 3H, 雾度 $\geq 25\%$;
★	6	出色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60赫兹;
	7	像素密度: ≥ 102 PPI;
	8	响应时间(标准): ≤ 5 毫秒;
	9	亮度: ≥ 250 cd/m ² ;
	10	对比度(标准): $\geq 1000:1$;
	11	像素间距: 0.248*0.248毫米;
	12	显示屏色彩: ≥ 16.7 M;
	13	扫描频率: 30-83千赫(水平)/56-76赫兹(垂直);
★	14	信号输入: VGA和HDMI(HDCP);
	15	同步输入: 单独同步; 同步时呈绿色;
	16	音频(输入/输出): HDMI 音频输出;
	17	即插即用兼容性: 支持DDC/CI、Mac OS X、SRGB、Windows10/8.1/8/7;
	18	开启模式: ≤ 15.5 W;
	19	待机模式: ≤ 0.5 W;
	20	关闭模式: ≤ 0.5 W;

	21	电源 LED 指示灯：工作-白色；待机模式-白色（闪烁）；
	22	电源：100-240 伏交流，50-60赫兹。
★	23	设备质保期：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24	所有设备和软件提供3年免费维护和免费向采购人提供在硬件许可条件下的软件升级服务，提供7*24小时接受故障报修，电话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如遇到电话支持无法解决的问题，将于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进行故障排查。最多不超过3个工作日完成，如在72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供应商为用户提供免费的设备备件，保障用户的正常使用，直至故障修复或更换设备。质保期外，供应商在48小时内给予回应或提供服务。
	25	供应商应就设备的安装、调试、操作、维修、保养等对采购人维修技术人员进行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能独立操作，同时能完成一般常见故障的维修工作。
	26	在质保期内，2小时内做出响应，如4小时内无法电话解决问题，供应商技术维修工程师应在接到故障报告后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修理和更换零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元旦、春节、劳动节、国庆节四个法定节日除外）。
	27	备品备件要求：货物验收合格后运行1年所需的备件，备件应提供详细的不变的分项报价，供应商在投标环节提供分项报价清单。
	28	培训方式：供应商对采购人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工作。能达到正确维护、保养和快速排除一般故障的水平。能够有效保障采购人技术人员掌握项目中涉及的相关系统运行维护的相关知识。培训课程及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29	质保期外，保证提供不低于质保期间标准的售后运行维护和升级服务，并仅收取成本费。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四川旅游学院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标准进行验收。 合同类型: 买卖合同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 合同履行地点: 四川旅游学院 支付方式: 一次付清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 否 合同支付约定: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所有设备3年质保。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合法权益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合法权益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 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2) 除非招标文件特别规定,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 使用该知识成果后, 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 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 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同时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 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否则视为投标人未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 不影响有效性。(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 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采购人不再因投标人采用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而另行支付任何费用。(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公告内容应当包括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中涉及商业保密和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标注和说明。若未进行标注和说明的, 视为全部内容均可公布,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无 合同其他条款: 无 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3) 是否邀请专家: 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

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参照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响应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国家行业标准。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履约验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行业计算机用液晶显示器通用规范 》 SJ/T 11292-2016 验收方法：1) 检验外观外表面无明显划痕，无松动及管壳破裂。2) 检验功能：支持RGB信号输入显示。方法：接入电脑信号，目测画面正常。 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所有设备3年质保。

3.4.8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通过合同签订当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解决。

3.5 其他要求

无